

证券代码:002728 证券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9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未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3.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许荣雄
3. 会议召开时间:
(1)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23日14:3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14:30-15:00
2026年4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4. 会议地点:广东省台山市台城次路9-11号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14人,代表股份207,176,5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99,078,3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83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07人,代表股份8,098,1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7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10人,代表股份8,129,1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3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07人,代表股份8,098,1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76%。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1.00《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6,662,2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8%;反对353,8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8%;弃权16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61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737%;反对353,8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32%;弃权16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31%。
提案2.00《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206,643,2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26%;反对362,3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49%;弃权17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595,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4400%;反对362,3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77%;弃权17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23%。

提案3.00《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206,667,3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42%;反对390,0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83%;弃权119,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619,9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364%;反对390,0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87%;弃权119,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48%。
提案4.00《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206,665,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31%;反对343,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60%;弃权167,5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617,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081%;反对343,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04%;弃权167,5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615%。
提案5.00《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206,594,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90%;反对396,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13%;弃权18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547,0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394%;反对396,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762%;弃权18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44%。
提案6.00《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06,534,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99%;反对432,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7%;弃权2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486,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967%;反对432,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00%;弃权2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833%。
提案7.00《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206,577,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06%;反对407,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9%;弃权191,5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529,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256%;反对407,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676%;弃权191,5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70%。
提案8.00《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206,568,8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67%;反对395,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10%;弃权211,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521,4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248%;反对395,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676%;弃权211,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76%。
提案9.00《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变更事项的议案》
同意206,625,2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39%;反对338,7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5%;弃权21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579,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185%;反对338,7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74%;弃权21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40%。
提案10.0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206,714,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8%;反对331,2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9%;弃权131,1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666,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109%;反对331,2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754%;弃权131,1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37%。
提案11.00《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166,075,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614%;反对40,898,8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411%;弃权202,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6,040,2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4934%;反对326,8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207%;弃权202,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59%。
提案12.00《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166,081,0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640%;反对40,895,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395%;弃权199,8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6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6,055,6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599%;反对323,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813%;弃权199,8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88%。
提案13.00《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166,018,1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336%;反对40,952,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627%;弃权205,4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6,042,7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7861%;反对326,8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62%;弃权205,4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276%。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唐郁超、陈本荣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728 证券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0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监管指南第1号》”)的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即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4月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查的范围与程序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二)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筹划、论证、传递及决策过程中,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公司查询了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已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2026年4月2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经核查,自查期间共有75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为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存在交易本公司股票或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行为,其中74名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在自查期间内发生交易,在知悉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之前,其在自查期间内的交易行为系完全基于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及市场公开信息的判断作出的独立投资决策,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
此外,有1名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的自查期间,经公司核查,该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股票买卖操作时,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上述交易行为系完全基于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及市场公开信息的判断作出的独立投资决策,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为确保本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本着审慎性原则,该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愿放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资格。
除上述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
三、核查结论意见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筹划、论证、决策过程中,已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严格控制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中介机构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生存在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6-031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十五五科技自立自强——科创板集成电路核心技术攻关之2025年度半导体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7:0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3.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4. 投资者请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进行提问。公司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参会人员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8日发布公告《2025年度经营业绩说明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公司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十五五科技自立自强——科创板集成电路核心技术攻关之2025年度半导体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三、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回答提问。
四、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金向华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亚女士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宗卫忠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陈忠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qa/),根据说明会内容,选中本次业绩说明会提问问题,通过公司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及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2-65789892
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6-030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金宏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28日
● 赎回价格:100.7836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29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23日
自2026年4月24日起,“金宏转债”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6年4月28日
截至2026年4月23日收市后,距离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投资者持有可转债在转股期限内(即2026年4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转股价格进行转股,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赎回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7836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的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0日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以下简称“金宏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4.66元/张)。根据《金宏转债》发行公告中“转股及赎回条款”以及《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金宏转债”的有关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宏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金宏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金宏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金宏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一)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

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times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发行总额减去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赎回费用
(一)赎回费用构成
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金宏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4.66元/张),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4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7836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times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发行总额减去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2025年7月17日至2026年7月16日,票面利率为1.00%。
计息天数:自2025年7月17日至2026年4月29日(算头不算尾)共计286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 = $B \times i \times 365 = 100 \times 1.00\% \times 286 / 365 = 0.7836$ 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四)赎回价格
公司将按照提前赎回条款规定提前赎回“金宏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金宏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公司决定行使全部赎回权,在赎回登记日次日交易(2026年4月29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将全部被赎回。
(五)赎回款发放日
(一)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29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持持有人相应的“金宏转债”数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受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26-006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1. 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近几年来受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影响,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波兰拉克希希克滚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兰工厂”)钢材、电力、天然气等原材料及能源的采购成本大幅上升,企业经营困难。由于近几年连续亏损,波兰工厂面临严重的资金缺口,已经影响到正常生产经营,为维护生产经营的稳定,波兰工厂希望股东能够补充1.5亿元人民币的资金支持,用于归还存量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波兰工厂是一家“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节点,波兰工厂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具有重要的意义,经与控股股东三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集团”)协商,三环集团拟通过子公司三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香港”),向波兰工厂提供1.5亿元财务资助,期限为3年,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LPR 贷款市场报价,波兰工厂以不动产提供抵押,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三环香港为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帮助波兰工厂解决当前融资难题和资金需求,保障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LPR 贷款市场报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本年年初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三环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及借款利息支出的总金额为268万元。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26-007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1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06日
7. 出席对象:
(1)有权登记在册的2026年5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邓城大道97号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列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决议对各项目可投票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上述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2026年4月24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针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会议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 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 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持股凭证;
(4)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持股凭证。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登记的意见,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公司备案。

2. 会议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1日上午9:30-11:30。
3. 会议登记地点: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邓城大道97号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股东会联系人
联系人:孟杰
联系电话:0710-3577678、3577209
联系传真:0710-3577203(传真请注明:股东会登记)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邓城大道97号
邮编:441100
5.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襄阳市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8”,投票简称为“襄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 对同一议案进行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净利润 -72,597.69 1.4
扣除所得税费用后的净利润 -72,597.69 1.4
财务费用率(%) 84.27% 84.28%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三环香港为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波兰工厂提供1.5亿元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3年,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LPR 贷款市场报价,波兰工厂以不动产提供抵押,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三环香港为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帮助波兰工厂解决当前融资难题和资金需求,保障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LPR 贷款市场报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本年年初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三环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及借款利息支出的总金额为268万元。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襄阳市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襄阳市高少兵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述事项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强先生、李冰先生、王汉荣先生、张向红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会会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拟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襄阳市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26-005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襄阳市高少兵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述事项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强先生、李冰先生、王汉荣先生、张向红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会会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拟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襄阳市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24日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72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期	2026年4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期	2026年4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期	2026年4月24日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平稳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2026年4月24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
2. 自2026年5月6日起,本公司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4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33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为了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会议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继生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曹华先生,独立董事邓爱琼女士,董事会秘书覃松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高交流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一、会议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三、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继生先生
五、会议内容:介绍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展战略、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治理、社会责任等方面情况,并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六、会议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七、会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八、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九、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继生先生
十、会议内容:介绍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展战略、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治理、社会责任等方面情况,并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十一、会议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十二、会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十三、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十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继生先生
十五、会议内容:介绍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展战略、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治理、社会责任等方面情况,并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十六、会议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十七、会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十八、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十九、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继生先生
二十、